

证券代码：834469

证券简称：东管电力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0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及通讯的召开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0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于洋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董事张爱红女士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，且未授权其他董事出席该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提前换届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现提名张平先生、郭曦女士、陈建军先生、于洋先生、张中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。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发布的《关于对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（股转系统公告（2016）94 号）的要求，经公司审查，上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1-02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东管电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6日